易方达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5】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3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5年4月15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上证50分级		
基金主代码	502048		
交易代码	50204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4月15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68,252,099.34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5年4月27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上证50分级	易方达上证50分级A	易方达上证50分级B
下属分级基金场内简称	50分级	上证50A	上证50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2048	502049	50205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53,337,741.34份	157,457,179.00份	157,457,179.00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追踪业绩比较基准,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进行投资,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权重构建基金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以达到紧密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本基金力争将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日跟踪偏离度绝对值的平均值控制在0.35%以内。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50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从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来看,基础份额为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具有预期风险、收益较低的特征;B类份额具有预期风险、收益较高的特征。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础份额为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A类份额具有预期风险、收益较低的特征。	B类份额具有预期风险、收益较高的特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南	汤嵩彦
	联系电话	020-85102688	95559
	电子邮箱	service@efunds.com.cn	tangsy@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95559
传真		020-85104666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efunds.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3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5年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825,417,318.98
本期利润	-949,008,574.0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449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5.3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5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582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14,286,767.5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01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本基金合同于2015年4月15日生效,合同生效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32%	1.54%	12.16%	1.53%	-0.84%	0.01%
过去六个月	-17.95%	2.40%	-14.86%	2.50%	-3.09%	-0.10%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5.33%	2.40%	-19.64%	2.54%	-5.69%	-0.1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年4月15日至2015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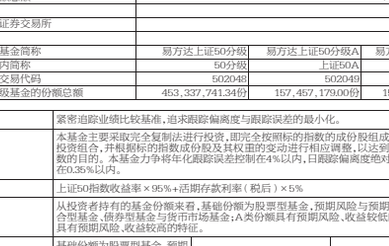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5年4月15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第十五部分二、投资范围、四、投资策略和五、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3.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5.3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9.64%。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历年收益率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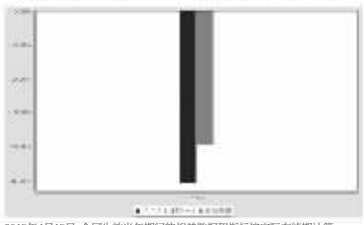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5年4月15日,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易方达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分级运作期内,本基金(包括上证50基础份额、上证50A类份额、上证50B类份额)不进行收益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监基金字[200114号文批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4月17日,注册资本1.2亿元,旗下设有北京、广州、上海、成都、南京、大连分公司和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募管理有限公司等子公司。易方达秉承“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宗旨,坚持“在诚信规范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运作和团队合作实现持续稳健增长”的经营理念,以严格的管理、规范的运作和良好的投资业绩,赢得市场认可。2004年10月,易方达取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5年8月,易方达获得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7年12月,易方达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2008年2月,易方达获得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易方达旗下共管理88只开放式基金、1只封闭式基金和多个全国社保基金资产组合、企业年金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产管理总规模829595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余海燕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国企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04-15	-	10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汇丰银行Consumer Credit Risk信用风险分析师,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王飞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国企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15-09-02	-	5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

注:1.此处的“离任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解聘日期,余海燕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王飞的“任职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内容主要包括公平交易的适用范围、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内容、公平交易的实现措施和交易执行程序、反向交易控制、公平交易效果评估及报告等。

公平交易制度所规范的范围涵盖旗下各类资产组合,指投资于一级市场中国、二级市场交易(含银行间市场)等投资管理活动,贯穿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各个环节。公平交易的原则包括:集中交易原则、机制公平原则、公平协调原则、及时评估反馈原则。

公平交易的实现措施和执行程序主要包括:通过建立规范的投资决策机制、共享研究资源和投资品种备选库为投资人员提供公平的投资机会;投资人员应公平对待其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控制其所管理不同组合对同一证券的同日同向交易价差;建立集中交易制度、交易系统具备公平交易功能,对于满足公平交易执行条件的同向交易,系统将自动启用公平交易功能,按照交易公平的原则合理分配各投资指令的执行;根据交易所场内竞价交易和非公开竞价交易的不同特点分别设定合理的交易执行程序和分配机制,通过系统与人工控制相结合的方式,力求确保所有投资组合在交易机会上得到公平、合理对待;建立事中和事后的同向交易、异常交易监控分析机制,对于发现的异常问题进行提示,并要求投资组合经理解释说明。

公平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禁止旗下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各种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反向交易行为。对于旗下投资组合之间(纯被动指数组合和量化投资组合除外)确因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管理等需要而进行的反向交易,投资人员须提供充分的投资决策依据,并经审核确认方可执行。

公司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公平交易效果评估报告机制,并借助相关技术系统,使投资和交易人员能及时了解各组合的公平交易执行状况,持续督促公平交易制度的落实执行,并不断在实践中检验和完善公平交易制度。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公司利用统计分析的方法和工具,按照不同的时间窗口(包括当日内、3日内、5日内),对我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2015年度的同向交易价差情况进行了分析,包括旗下各大类资产组合之间(即公募、社保、年金、专户四大类业务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各组合与其他所有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以及旗下任意两个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根据对样本个数、平均溢价率是否为0的T检验显著程度、平均溢价率以及溢价率分布概率,同向交易价差对投资组合的业绩影响等因素的综合分析,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不公平交易现象。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共有11次,其中8次为旗下指数及量化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而和其他组合发生反向交易,3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组合间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受房地产持续去库存、工业品动力煤钢和出口走弱等因素影响,2015年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持续下行,全年GDP增速仅为6.9%,创1990年以来的新低,其中12月份的全国制造业PMI跌反弹至49.7,连续6个月低于荣枯线,创08年以来同期新低,制造业景气略改善,但下行压力仍大。从中观行业看,需求仍萎靡,生产未见起色,价格仍在下滑。CPI低位徘徊,全年在0.8%-2%之间小幅波动。PPI加速下滑,自8月起超近6年的低位,美联储12月能加息最子落地,人民币兑美元中间价下调,资本市场方面,2015年A股市场跌宕起伏,波动剧烈。在上半年A股市场延续了自2014年下半年以来的积极叙事情绪,交易量也屡创日均两万多亿的历史新高,上证综指一度突破5100点的8年新高,随后在监管层要求调理场外配资等相关业务的背景下,市场日二季度末起出现了快速的大幅回撤,所有板块普跌,市场表现出了显著的去杠杆特征,经过三季度的快速下跌后,A股市场在四季度出现了整体反弹,最终上证综指以全年上涨9.41%收官,市场机会依然集中在科技、创新、改革等领域。风格方面,小盘股大幅跑赢大盘股,全年上证50指数下跌6.6%,而创业板指上涨84.41%。行业方面,计算机、轻工、纺织服装、休闲服务、传媒、通信、电子等板块领涨,非银、银行等金融板块表现相对落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已经严格按照本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目标,紧密跟踪标的指数,提高基金运作效率,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策略,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经基金托管人审核同意,在报告期内投资于托管行发行的股票交通银行。

7.4.9 期末(2015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690	青岛海尔	2015-10-19	重大事项停牌	9.92	2016-02-01	8.93	630,303	8,837,040.29	6,252,605.76	-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5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0,无抵押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5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0,无抵押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5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858,821,964.95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6,252,605.76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本基金于2015年3月19日起改为采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并将相关债券的公允价值从第一层次调整至第二层次。

(iii)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2015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d)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65,074,570.71	90.67
	其中:股票	865,074,570.71	90.67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4,790,389.49	8.89
7	其他各项资产	4,228,429.04	0.44
8	合计	954,093,389.24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按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5,580,146.35	2.80
C	制造业	151,562,081.44	16.5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7,390,797.20	1.90
E	建筑业	53,595,091.79	5.86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116,054.42	1.6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5,525,546.14	2.79
J	金融业	561,946,269.13	61.46
K	房地产业	14,358,584.24	1.57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65,074,570.71	94.62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2,265,342	81,552,312.00	8.92
2	600016	民生银行	6,179,912	59,574,351.68	6.52
3	601166	兴业银行	2,788,976	47,607,820.32	5.21
4	600036	招商银行	2,156,976	38,803,998.24	4.24
5	600000	浦发银行	1,950,419	35,634,155.13	3.90
6	600030	中信证券	1,645,966	31,849,442.10	3.48
7	601328	交通银行	4,924,922	31,716,497.68	3.47
8	600837	海通证券	1,692,235	26,771,157.70	2.93
9	601288	农业银行	7,994,133	25,821,049.59	2.82
10	601766	中国中车	1,917,030	24,633,835.50	2.69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www.efunds.com.cn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639,456,343.95	69.94
2	600016	民生银行	449,548,405.32	49.17
3	600036	招商银行	447,306,854.30	48.92
4	600030	中信证券	340,299,605.38	37.22
5	601166	兴业银行	309,547,708.33	33.86
6	601766	中国中车	289,687,456.39	31.68
7	600837	海通证券	286,021,981.81	31.28
8	600000	浦发银行	276,025,306.43	30.19
9	601328	交通银行	219,042,779.15	23.96
10	601668	中国建筑	185,600,385.44	20.30
11	601398	工商银行	180,804,872.80	19.78
12	600519	贵州茅台	167,300,821.47	18.30
13	601989	中国重工	164,832,804.28	18.03
14	600887	伊利股份	163,836,991.78	17.92
15	601288	农业银行	156,136,608.85	17.08
16	601818	光大银行	155,773,271.48	17.04
17	601988	中国银行	152,491,201.25	16.68
18	601601	中国太保	144,875,874.96	15.85
19	601169	北京银行	142,397,619.74	15.57
20	601390	中国中铁	141,979,464.43	15.53
21	601688	华泰证券	121,374,313.61	13.28
22	600104	上汽集团	116,026,020.03	12.69
23	600048	保利地产	111,056,079.19	12.15
24	601006	大秦铁路	109,065,246.68	11.93
25	600637	东方明珠	108,025,531.37	11.82
26	600028	中国石化	104,479,444.84	11.43
27	600999	招商证券	104,199,672.30	11.40
28	600015	华夏银行	101,450,306.04	11.10
29	600050	中国联通	96,697,550.66	10.58
30	601857	中国石油	86,406,325.23	9.45
31	601628	中国人寿	82,824,698.82	9.06
32	600010	包钢股份	80,740,936.20	8.83
33	601901	方正证券	80,007,560.05	8.75
34	601186	中国铁建	79,253,651.21	8.67
35	600518	康美药业	76,864,758.64	8.41
36	601299	中国北车	67,642,092.00	7.40
37	600585	海螺水泥	65,477,806.63	7.16
38	601088	中国神华	60,589,789.43	6.63
39	600109	国金证券	57,369,043.77	6.27
40	600111	北方稀土	57,176,030.39	6.25
41	600089	特变电工	56,997,140.11	6.23
42	600690	青岛海尔	53,889,968.17	5.89
43	600150	中国船舶	49,044,116.51	5.36
44	600893	中航动力	46,118,688.60	5.04
45	600958	东方证券	45,515,480.12	4.98
46	600406	国电南瑞	42,821,911.26	4.68
47	600256	广汇能源	40,575,674.84	4.44
48	600583	海油工程	40,392,837.21	4.42
49	601998	中信银行	36,834,029.26	4.03
50	601800	中国交建	34,676,560.59	3.79
51	600018	上港集团	33,875,845.59	3.71
52	600196	复星医药	19,612,806.09	2.15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480,862,896.31	52.59
2	600036	招商银行	388,471,120.61	42.49
3	600016	民生银行	363,832,508.12	39.79
4	601166	兴业银行	233,096,887.63	25.49
5	600000	浦发银行	223,978,517.21	24.50
6	600030	中信证券	222,236,977.10	24.31
7	600837	海通证券	186,637,984.65	20.41
8	601766	中国中车	174,825,974.87	19.12
9	601328	交通银行	167,460,426.65	18.32
10	601398	工商银行	142,562,425.40	15.59
11	601668	中国建筑	139,952,260.49	15.31
12	600519	贵州茅台	135,572,867.56	14.83
13	600887	伊利股份	135,032,529.84	14.77
14	601818	光大银行	123,294,890.22	13.49
15	601988	中国银行	121,705,510.99	13.31
16	601989	中国重工	120,763,829.34	13.21
17	601288	农业银行	115,328,616.10	12.61
18	601169	北京银行	108,759,409.26	11.90
19	601601	中国太保	107,021,895.57	11.71
20	601390	中国中铁	104,975,443.22	11.48
21	600104	上汽集团	86,579,916.55	9.47
22	600048	保利地产	80,625,235.83	8.82
23	601688	华泰证券	80,273,406.94	8.78
24	601006	大秦铁路	79,952,864.38	8.74
25	600015	华夏银行	78,766,284.93	8.62
26	600028	中国石化	76,688,727.16	8.39
27	600050	中国联通	74,462,973.24	8.14
28	600637	东方明珠	69,604,233.16	7.61
29	601857	中国石油	67,251,185.25	7.36
30	600999	招商证券	66,438,987.14	7.27
31	601299	中国北车	65,318,668.11	7.14
32	600518	康美药业	63,775,757.17	6.98
33	601628	中国人寿	62,889,654.38	6.88
34	601186	中国铁建	58,357,809.42	6.38
35	600010	包钢股份	57,689,289.63	6.31
36	601901	方正证券	51,525,224.31	5.64
37	600585	海螺水泥	50,463,729.08	5.52
38	600089	特变电工	47,154,200.68	5.16
39	601088	中国神华	45,744,603.56	5.00
40	600111	北方稀土	41,441,774.86	4.53
41	600690	青岛海尔	40,483,508.52	4.43
42	600109	国金证券	35,708,001.18	3.91
43	600406	国电南瑞	34,357,250.03	3.76
44	600150	中国船舶	34,353,740.09	3.76
45	600893	中航动力	32,503,847.93	3.56
46	600256	广汇能源	31,596,979.17	3.46
47	600583	海油工程	31,561,010.54	3.45
48	601998	中信银行	31,404,613.79	3.43
49	600958	东方证券	28,507,641.32	3.12
50	601800	中国交建	26,323,836.52	2.88
51	600018	上港集团	25,288,170.04	2.77
52	600196	复星医药	23,185,533.90	2.54
53	600703	三安光电	19,302,390.08	2.11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7,388,502,775.8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5,558,185,841.81

注:“买入股票成本”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	合约市值	公允价值变动	风险说明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					-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					-14,323,320.00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本基金在出现大额净申赎等需要及时调整组合市场暴露情况时,通过股指期货套保交易满足基金的投资替代需求和风险对冲需求。如出现大量净申购,本基金可买入数量匹配的股指期货合约以满足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的要求,并在净申购资金到账后逐步平仓;反之,如出现大量净赎回,本基金可先开仓股指期货空头将市场暴露降到目标水平,再逐步卖出股票、同时平仓数量匹配的股指期货合约,从而降低股票交易的冲击成本。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根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1月26日发布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根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1月27日发布的《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被中国证监会予以立案调查。

根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9月11日发布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因公司涉嫌未按规定审查、了解客户真实身份违法违规案,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警告及行政处罚。

根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8月25日发布的《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因公司涉嫌未按规定审查、了解客户身份等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立案调查。

在上述公告公布后,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了进一步了解和分析,认为上述处罚不会对中信证券、海通证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上市公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仍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

除中信证券、海通证券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664,197.2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9,720.16
5	应收申购款	544,511.6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228,429.04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在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在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易方达上证50分级	8,457	53,605.03	239,756,472.27	52.89%	213,581,269.07	47.11%
易方达上证50分级A	1,865	84,427.44	70,376,078.00	44.70%	87,081,101.00	55.30%
易方达上证50分级B	10,400	15,140.11	23,463,957.00	14.90%	133,993,222.00	85.10%
合计	20,722	37,074.23	333,596,507.27	43.42%	434,655,592.07	56.58%

注:对于分级基金,下属分级份额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于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基金份额的合计数。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易方达上证50分级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79,067,909.00	30.00%
2	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68,385,175.00	25.95%
3	银华财